

附件

梅州市2023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消费枢纽建设事项)项目资金分配方案
(共150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支持方向	拟支持金额 (万元)	所在县 域	备注
1	广东佳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对2021年度首次达到限额以上标准的商贸企业给予奖励(共130万元)	4.0625	梅江区	
2	梅州市华丰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0625		
3	梅州市瞳瞳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4.0625		
4	梅州市诚御酒店有限公司		4.0625		
5	广东天禾农资梅州配送有限公司		4.0625		
6	梅州市鸿彤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4.0625		
7	梅州市利兴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4.0625		
8	广东天禾农资梅州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4.0625		
9	广东超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4.0625		
10	梅州市生立医药有限公司		4.0625		
11	梅州市梅县区诚辉化工有限公司		4.0625	梅县区	
12	梅州恒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0625		
13	梅州市木易家商贸有限公司		4.0625		
14	广东腾辉鸿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0625		
15	梅州华南三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4.0625		
16	梅州市邹记贸易有限公司		4.0625	兴宁市	
17	广东广兴湖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4.0625		
18	梅州市瓦良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0625		
19	梅州市兴南药业有限公司		4.0625		

20	梅州市泰业百货有限公司		4.0625		
21	广东金森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625	平远县	
22	蕉岭县顺龙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0625	蕉岭县	
23	蕉岭县兴福镇谷仓加油站		4.0625		
24	梅州市昌鸿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0625	大埔县	
25	大埔县日安建材有限公司		4.0625		
26	大埔县新润发百货有限公司		4.0625		
27	大埔县华群实业有限公司		4.0625		
28	丰顺惠丰华商贸有限公司		4.0625	丰顺县	
29	丰顺县万通加油站		4.0625		
30	广东省鑫荟鲜商贸有限公司		4.0625	五华县	
31	五华县马汕石油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4.0625		
32	五华县水月云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0625		
小 计			130		

**梅州市2023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消费枢纽建设事项)项目资金分配方案
(共150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支持方向	拟支持资金 (万元)	所在县域	备注
1	梅州万达广场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对创建绿色商场企业给予奖励(共20万元)	20	梅江区	
小 计			20		
以上两项合计			150		